

## 回吳志光

### 命題特色

行政法及憲法的題目，吳老師皆有命題之可能，吳老師於校內有教授「憲法」、「行政法」等必修科目，亦有教授「歐洲聯盟法」、「地方自治法」、「公民投票法專題研究」等選修課程。

在行政法而言，最好是以老師所著《行政法》一書及相關文章為主，不過幸好老師以通說為主，並無特殊之個人見解，因此掌握通說實務即可輕鬆應付，惟須注意老師對於公務員法、行政程序中之程序權、公私法之區別特別有興趣，在出題模式上亦強調實例，考生要加強理解才能洞悉爭點，完整作答。尤其是「公務員法」之相關法律議題，於歷屆試題中已多次出現，請考生務必留心。

憲法方面，老師較偏重國家組織（尤其權力分立）及基本權中的「參政權」，凡舉選舉權、被選舉權、罷免權等，均為其研究範圍，而其中又以「公民投票」制度之爭議與法律議題涉獵最深，須多加留意。故需要特別要注意的，應有公民投票、大法官解釋效力，還有基本人權，而由於吳老師對人權保障特別重視，本身也積極參與司法改革相關議題，故憲法上有關刑事訴訟法上之速審、被告權利等也有可能成為憲法考題之一。可參其近期論文集《人權保障機制的跨國性研究》。最後應予補充的就是：老師在德國漢堡大學法學院的博士論文，內容即是在研究防衛性民主在德國之發展與在臺灣之繼受，故綜觀歷屆考題，學生應可看出考防衛性民主之內涵與外延之命題頗為常見，考生應抓緊此一基本分數。

老師出題偏重實例題，且均會配合時事發展，故新近大法官解釋、最高行政法院庭長法官聯席會議決議及網路上的法律新聞須多加留意。

最後要提醒考生，在回答吳老師的題目，雖然不要求寫出條文，但相關內容、理由的說明，切記明確並具有一貫性。還有吳老師對於時事非常敏感，最喜歡將實務上遇到的問題當作考題來測驗考生，因此閱讀報紙時事、期刊會有相當益處。

### 重要期刊論著

- 行政罰範圍之界定--從最近一則實務見解談起（軍法專刊 58期）
- 歐洲聯盟加入歐洲人權公約的意義與影響--以歐洲人權法院面對之問題為核心（台灣法學195期）
- 公務人員性騷擾事件救濟之探討——以性騷擾防治三法之規範為核心（世新法學5卷1期）
-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及處理之正當法律程序及實務困境-2（環球法學論壇10期）
- 軍事審判官是憲法上的法官嗎？（月旦法學教室109期）
- 監獄受刑人無法行使選舉權之合憲性（月旦法學教室105期）
-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及處理之正當法律程序及實務困境-1（環球法學論壇8期）
- 行政程序重新進行之要件（台灣法學150期）
- 行政程序與法律變更——評台中高等行政法院九十七年訴字第一九三號判決（月旦裁判時報2期）
- 參政權：第四講——參政權各論3——選舉罷免與公民投票訴訟（月旦法學教室90期）
- 公司分割所發行之股份得由被分割公司或其股東或二者取得（理律法律雜誌雙月刊99年3月號）
- 公立學校教師身分變更之行政救濟程序——評最高行政法院九十八年七月份第一次庭長法官聯席會議決議（月旦法學雜誌178期）

- 最高法院廢棄高院判決，確認提前改選全體董事無須經特別決議程序（理律法律雜誌雙月刊99年1月號）

#### ▣吳 庚

##### 命題特色

老師雖已沒在大學部開設行政法課程，但仍然維持研究所課程，可閱讀老師出版的行政程序法及行政爭訟法的書籍，增加對老師出題的瞭解。

##### 重要期刊論著

- 行政法發展之新趨勢（東吳公法論叢4卷）

#### ▣黃源浩

##### 命題特色

留法學者，輔大專任師資，在輔大開設行政法課程，關注稅法、稅制議題，以通說作答即可。

##### 重要期刊論著

- 法國稅法上的非營利組織課稅問題（月旦法學雜誌206期）
- 論納稅義務人國際租稅條約之濫用（輔仁法學41期）
- 稅捐規避行為與處罰（月旦法學雜誌187期）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